

债券代码：175108

债券简称：20花样01

债券代码：175447

债券简称：20花样0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25 年 8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年10月修订）》《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约定，以及发行人和有关网站披露的公告等，由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公告或有关网站公开披露数据。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样年（中国）”或“发行人”）于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8日发行了“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20年11月24日-2020年11月25日发行了“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花样01”、“20花样02”合称“本次债券”）。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175108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花样01
175447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花样02

二、关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发布《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情况

截止 2025 年 7 月 31 日，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到期未偿付借款本金为 138.13 亿元。

其中，截至 2025 年 7 月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务名称	债务人名称	债权人类型	逾期金额	逾期类型	逾期原因	截至 2025 年 7 月末的未偿还余额
银行贷款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银行	60.09	本息逾期	到期未还	60.0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77.69	本息逾期	到期未还	77.69

上述 2025 年 1-7 月及截至 2025 年 7 月末的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尚未经过审计，可能与经过审计的数据存在差异，最终以经过审计数据为准。

二、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况

2025年公司新增以下2项失信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25)津0114执1060号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	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法院
省份	天津
执行依据文号	(2024)津01民终10016号
立案时间	2025年01月20日
案号	(2025)津0114执1060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2024)津01民终10016号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其他规避执行

(二) (2025)津0114执3446号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	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法院
省份	天津
执行依据文号	(2024)津01民终12400号
立案时间	2025年04月01日
案号	(2025)津0114执3446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2024)津01民终12400号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三、诉讼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涉及多项重大未决诉讼，涉诉金额约289.55亿元，其中金融类案件涉讼金额约244.79亿元，非金融类案件涉讼金额约44.76亿元。

近期，公司重大诉讼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案由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执行人	案号	管辖 机构	案件 阶段	案件处 理进程/ 结果	标 的 金 额
1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花样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市康年科技有限公司	(2025)粤03执866号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	收到执行通知书	5.10

序号	案由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执行人	案号	管辖 机构	案件 阶段	案件处 理进程/ 结果	标 的 金 额
2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深圳市盛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欣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花样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未荟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望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花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西美投资有限公司 花样年(成都)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花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25)渝01执恢121号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执行	收到拍卖裁定书，裁定拍卖抵押物及其地上建筑物。	9.48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正与相关机构和债权人等进一步协商，寻求整体化解方案，争取妥善解决相关债务问题。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金公司作为“20花样01”、“20花样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金公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提醒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并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同时，中金公司提示持有人务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的交易规则，合法合规进行债券交易，不得开展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